

张家港市水务局
2021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水务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委省政府、苏州市委市政府和张家港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并监督实施。拟订水务发展重大政策。组织起草有关政策文件。
2. 编制全市水资源综合规划和省、市确定的重要江河湖泊区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3. 负责拟订水务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和资金监督管理。
4. 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5. 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
6. 牵头全市水环境治理和水生态修复工作。
7. 负责节约用水工作。
8. 负责全市供水行业监管和饮水安全，组织编制全市供水规划。
9. 负责全市排水行业管理。
10. 组织实施重点水务工程建设、水务建设的行业监管和质量安全监督。
11. 负责水利设施的管理与保护。
12. 负责全市农村水利工作。
13. 负责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负责水量调度工作。
14.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重大水利工程移民安置相关工作。
15. 组织水务科学研究和推广。
16. 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跨（区）的水事矛盾纠纷。
17. 承担市全面深化河长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科（水资源与供水管理科）、规划与建设管理科（水土保持科）、河湖和工程管理科、排水管理科、机关党总支（党建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张家港市水政监察大队、张家港市长江防洪工程管理处、张家港市长江治理工程管理处、张家港市水资源管理处、张家港市水资源监测站、张家港市河道管理

处、张家港市供排水管理处、张家港市杨舍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张家港市金港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张家港市锦丰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张家港市塘桥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张家港市凤凰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张家港市乐余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张家港市南丰水利管理服务站、张家港市大新水利管理服务站、张家港市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水利管理服务站、张家港市防汛防旱指挥部调度中心，共计17个事业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7家，具体包括：张家港市水务局部门本级（含张家港市防汛防旱指挥部调度中心）、张家港市水政监察大队、张家港市长江防洪工程管理处、张家港市长江治理工程管理处、张家港市水资源管理处、张家港市水资源监测站、张家港市河道管理处、张家港市供排水管理处、张家港市杨舍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张家港市金港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张家港市锦丰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张家港市塘桥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张家港市凤凰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张家港市乐余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张家港市南丰水利管理服务站、张家港市大新水利管理服务站、张家港市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水利管理服务站。

三、2021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1年，水务局将紧扣“三标杆一率先”奋斗目标，认真落实“长江大保护”工作要求，践行“补短板、强监管”治水总基调，加快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建设生态美丽河湖，努力争创生活污水治理示范城市，奋力夺取“十四五”水务发展良好开局。

（一）全力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综合研判我市抵御洪涝灾害的短板弱项，加快启动太字圩港闸、十一圩港闸改建和走马塘泵站工程建设，提升沿江口门强排能力；加快启动二千河综合整治工程，完善东部大包围，实施骨干河道岸坡坍塌整治5860米，推进圩区治理工程建设，降低局部内涝风险。加快推进自来水深度处理改造工程建设，持续做好集中式水源地日常管理和自来水水质监测工作，切实提升全市饮用水优质、安全保障水平。

（二）加快实施河湖综合整治。继续开展前期治理的黑臭水体“回头看”、销号工作，加强督查督办，抓好控源截污，落实

长效管护，防止返黑返臭。切实增强水域空间保护力度，逐步推进河湖“两违”库内项目整治，继续开展“清洁家河”行动。按照“一带、三廊、三片”美丽河湖布局和“水系连片”整治思路，建设91条生态美丽河湖，疏浚镇村河道357条，拆坝建桥47处，持续优化活水畅流体系，努力打造水清岸美、水系畅通、人水和谐的河湖生态环境。

（三）努力争创生活污水治理示范城市。进一步推进城镇、农村、企业、“小散乱”排水户的污水治理工作，认真开展排水管网问题溯源、靶向治理，整治错接、混接、乱接问题，大力消除污水直排口，加快实施污水处理厂扩容，建立完善覆盖城区、集镇区、农村等各类生活污水治理设施的长效运维管护机制，城区、区镇建成区“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达标区”面积分别达到60%、50%，高水平创建“江苏省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示范城市”。

（四）不断强化水务行业监管。针对治水主要矛盾变化和中工作中遇到的突出问题，建立一整套务实高效管用的监管体系，强化最严格水资源管理，继续深入推进河长制工作，不断加强与三治办、网格化联动中心的协作沟通，全力打造上下联动、同频共振的治水新格局。

第二部分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01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553.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90.00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五、事业收入	0	五、教育支出	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45
九、其他收入	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305.4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81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21443.9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七、金融支出	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617.3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四、预备费	0
		二十五、其他支出	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24843.72	本年支出合计	26016.12
上年结转结余	1172.40	年终结转结余	0
收入总计	26016.12	支出总计	26016.12

公开02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 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 金	
	合计	26016.12	24843.72	24553.72	290.00	0	0	0	0	0	0	0	0	1172.40	15.40	0	0	0	1157.00
0075	张家港市水务局	26016.12	24843.72	24553.72	290.00	0	0	0	0	0	0	0	0	15.40	0	0	0	0	1157.00
007501	张家港市水务局 本级	11049.83	9877.43	9587.43	290.00	0	0	0	0	0	0	0	1172.40	15.40	0	0	0	0	1157.00
007502	张家港市长江治 理工程管理处	1335.22	1335.22	1335.2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503	张家港市水资源 监测站	238.66	238.66	238.6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504	张家港市水资源 管理处	1624.55	1624.55	1624.5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505	张家港市水政监 察大队	1027.09	1027.09	1027.0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507	张家港市河道管 理处	1561.08	1561.08	1561.0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508	张家港市长江防 洪工程管理处	5677.00	5677.00	5677.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510	张家港市杨舍水 利管理服务处	496.18	496.18	496.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511	张家港市金港水 利管理服务处	520.47	520.47	520.4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512	张家港市塘桥水 利管理服务处	420.22	420.22	420.2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513	张家港市锦丰水 利管理服务处	417.59	417.59	417.5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514	张家港市乐余水 利管理服务处	351.54	351.54	351.5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515	张家港市凤凰水 利管理服务处	407.37	407.37	407.3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516	张家港市南丰水 利管理服务处	262.11	262.11	262.1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517	张家港市大新水 利管理服务处	165.43	165.43	165.4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518	张家港市农业示范园区水利管理服务处	118.74	118.74	118.7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519	张家港市供排水管理处	343.04	343.04	343.0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6016.12	11459.78	14556.34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45	839.45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9.45	839.45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62	19.62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98	46.98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3.51	493.51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9.34	279.34	0	0	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5.40	0	305.40	0	0	0
21103	污染防治	305.40	0	305.40	0	0	0
2110302	水体	305.40	0	305.4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10.00	0	810.00	0	0	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0.00	0	210.00	0	0	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210.00	0	210.00	0	0	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0.00	0	600.00	0	0	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00.00	0	600.00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21443.91	8002.97	13440.94	0	0	0
21303	水利	21443.91	8002.97	13440.94	0	0	0
2130301	行政运行	1898.76	1823.26	75.50	0	0	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7.43	0	627.43	0	0	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7.00	0	27.00	0	0	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157.00	0	1157.00	0	0	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7938.67	4516.04	3422.63	0	0	0

2130307	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	2000.00	0	2000.00	0	0	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22.40	0	222.40	0	0	0
2130310	水土保持	1159.30	894.30	265.00	0	0	0
2130311	水资源管理与保护	1384.79	638.49	746.30	0	0	0
2130312	水质监测	176.78	130.88	45.90	0	0	0
2130314	防汛	88.38	0	88.38	0	0	0
2130316	农村水利	4350.00	0	4350.00	0	0	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48.00	0	48.00	0	0	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65.40	0	365.4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7.36	2617.36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7.36	2617.36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9.36	629.36	0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988.00	1988.00	0	0	0	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4843.72	一、本年支出	24859.1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553.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90.00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三）国防支出	0
二、上年结转	15.4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40	（五）教育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4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305.4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81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20286.9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七）金融支出	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617.3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四）预备费	0
		（二十五）其他支出	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
收入总计	24859.12	支出总计	24859.12

公开05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859.12	11459.78	10566.83	892.95	13399.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45	839.45	839.45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9.45	839.45	839.45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62	19.62	19.62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98	46.98	46.98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3.51	493.51	493.51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9.34	279.34	279.34	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5.40	0	0	0	305.40
21103	污染防治	305.40	0	0	0	305.40
2110302	水体	305.40	0	0	0	305.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10.00	0	0	0	81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0.00	0	0	0	210.0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210.00	0	0	0	21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0.00	0	0	0	60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00.00	0	0	0	6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286.91	8002.97	7110.02	892.95	12283.94
21303	水利	20286.91	8002.97	7110.02	892.95	12283.94
2130301	行政运行	1845.48	1769.98	1594.20	175.78	75.5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7.43	0	0	0	627.4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7.00	0	0	0	27.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7991.95	4569.32	4004.74	564.58	3422.63
2130307	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	2000.00	0	0	0	200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22.40	0	0	0	222.40
2130310	水土保持	1159.30	894.30	822.43	71.87	265.00
2130311	水资源管理与保护	1384.79	638.49	574.14	64.35	746.30
2130312	水质监测	176.78	130.88	114.51	16.37	45.90
2130314	防汛	88.38	0	0	0	88.38
2130316	农村水利	4350.00	0	0	0	4350.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48.00	0	0	0	48.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65.40	0	0	0	365.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7.36	2617.36	2617.36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7.36	2617.36	2617.36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9.36	629.36	629.36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988.00	1988.00	1988.00	0	0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459.78	10566.83	892.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70.51	9570.51	0
30101	基本工资	1168.38	1168.38	0
30102	津贴补贴	1783.53	1783.53	0
30103	奖金	2053.22	2053.22	0
30107	绩效工资	1616.13	1616.13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0.80	500.80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2.97	252.97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5.11	165.11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2.10	102.10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8.41	798.41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29.86	1129.86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2.95	0	892.95
30201	办公费	70.50	0	70.50
30202	印刷费	2.05	0	2.05
30205	水费	4.07	0	4.07
30206	电费	12.60	0	12.60
30207	邮电费	33.80	0	33.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	0	6.00
30211	差旅费	15.35	0	15.35
30213	维修（护）费	4.20	0	4.20
30214	租赁费	1.50	0	1.50
30215	会议费	3.40	0	3.40
30216	培训费	57.76	0	57.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90	0	15.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50	0	0.50
30226	劳务费	13.00	0	13.00
30228	工会经费	101.71	0	101.71
30229	福利费	59.59	0	59.5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4.50	0	164.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9.78	0	249.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74	0	76.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6.32	996.32	0
30301	离休金	24.05	24.05	0
30302	退休费	876.47	876.47	0
30305	生活补助	85.06	85.06	0
30309	奖励金	0.70	0.70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4	10.04	0
-------	-------------	-------	-------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569.12	11459.78	10566.83	892.95	13109.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45	839.45	839.45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9.45	839.45	839.45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62	19.62	19.62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98	46.98	46.98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3.51	493.51	493.51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9.34	279.34	279.34	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3.40	0	0	0	63.40
21103	污染防治	63.40	0	0	0	63.40
2110302	水体	63.40	0	0	0	63.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10.00	0	0	0	81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0.00	0	0	0	210.0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210.00	0	0	0	21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0.00	0	0	0	60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00.00	0	0	0	6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238.91	8002.97	7110.02	892.95	12235.94
21303	水利	20238.91	8002.97	7110.02	892.95	12235.94
2130301	行政运行	1845.48	1769.98	1594.20	175.78	75.5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7.43	0	0	0	627.4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7.00	0	0	0	27.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7991.95	4569.32	4004.74	564.58	3422.63
2130307	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	2000.00	0	0	0	200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22.40	0	0	0	222.40
2130310	水土保持	1159.30	894.30	822.43	71.87	265.00
2130311	水资源管理与保护	1384.79	638.49	574.14	64.35	746.30
2130312	水质监测	176.78	130.88	114.51	16.37	45.90
2130314	防汛	88.38	0	0	0	88.38
2130316	农村水利	4350.00	0	0	0	435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65.40	0	0	0	365.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7.36	2617.36	2617.36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7.36	2617.36	2617.36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9.36	629.36	629.36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988.00	1988.00	1988.00	0	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459.78	10566.83	892.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70.51	9570.51	0
30101	基本工资	1168.38	1168.38	0
30102	津贴补贴	1783.53	1783.53	0
30103	奖金	2053.22	2053.22	0
30107	绩效工资	1616.13	1616.13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0.80	500.80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2.97	252.97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5.11	165.11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2.10	102.10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8.41	798.41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29.86	1129.86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2.95	0	892.95
30201	办公费	70.50	0	70.50
30202	印刷费	2.05	0	2.05
30205	水费	4.07	0	4.07
30206	电费	12.60	0	12.60
30207	邮电费	33.80	0	33.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	0	6.00
30211	差旅费	15.35	0	15.35
30213	维修（护）费	4.20	0	4.20
30214	租赁费	1.50	0	1.50
30215	会议费	3.40	0	3.40
30216	培训费	57.76	0	57.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90	0	15.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50	0	0.50
30226	劳务费	13.00	0	13.00
30228	工会经费	101.71	0	101.71
30229	福利费	59.59	0	59.5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4.50	0	164.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9.78	0	249.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74	0	76.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6.32	996.32	0
30301	离休金	24.05	24.05	0
30302	退休费	876.47	876.47	0
30305	生活补助	85.06	85.06	0
30309	奖励金	0.70	0.70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4	10.04	0
-------	-------------	-------	-------	---

公开09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0.2	0.00	296.7	118.20	178.50	33.50	45.50	60.00

公开10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90.00	0	29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2.00	0	242.00
21103	污染防治	242.00	0	242.00
2110302	水体	242.00	0	242.00
213	农林水支出	48.00	0	48.00
21303	水利	48.00	0	48.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48.00	0	48.00

公开11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75.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78
30201	办公费	14.00
30202	印刷费	1.00
30205	水费	0.12
30206	电费	4.00
30207	邮电费	9.10
30211	差旅费	7.50
30213	维修（护）费	2.20
30215	会议费	0
30216	培训费	12.74
30217	公务接待费	7.50
30226	劳务费	1.00
30228	工会经费	20.59
30229	福利费	8.3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5.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12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796.80	0	0	0	1796.80
服务类					1475.00	0	0	0	1475.00
	2021年堤防及泵闸站工程观测服务	劳务费	水利管理服务	公开招标	120.00	0	0	0	120.00
	2021水闸泵站安全鉴定服务	劳务费	水利管理服务	公开招标	90.00	0	0	0	90.00
	市级河道长效管理	劳务费	水利管理服务	公开招标	1100.00	0	0	0	1100.00
	闸站外包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费	水利管理服务	自行组织	165.00	0	0	0	165.00
货物类					125.80	0	0	0	125.80
	便携式计算机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自行组织	10.90	0	0	0	10.90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购置	乘用车	自行组织	80.40	0	0	0	80.40
	台式电脑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自行组织	8.00	0	0	0	8.00
	打印设备	办公设备购置	打印设备	自行组织	6.40	0	0	0	6.40
	无人机	办公设备购置	无人机	自行组织	3.20	0	0	0	3.20
	其他通用设备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通用设备	自行组织	11.40	0	0	0	11.40
	其他专用设备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专用设备	自行组织	3.20	0	0	0	3.20
	GPS测绘测量仪器	专用设备购置	测量仪器	自行组织	2.30	0	0	0	2.30
工程类					196.00	0	0	0	196.00
	国脉大厦西裙楼改造	房屋建筑物购建	基建项目	公开招标	196.00	0	0	0	196.00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1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26016.1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5205.76万元，增长25.02%。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26016.12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24843.72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4553.7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893.36万元，增长18.84%。主要原因是增加农林水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29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0.00万元，增长93.3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供排水行业监管经费及水利安全生产监管经费。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1172.4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72.4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结转同级财政单位横向转拨的张家港湾项目经费，在本年度使用。

（二）支出预算总计26016.12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26016.12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39.45万元，主要用于张家港市水务局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与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269.77万元，减少24.32%。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减少。

(2) 节能环保（类）支出305.40万元，主要用于城乡污水处理办公室运转经费及供排水行业监管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236.40万元，增长342.6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供排水行业监管经费。

(3) 城乡社区（类）支出810.00万元，主要用于排水行业管理及排水设施养护项目。与上年相比减少143.18万元，减少15.02%。主要原因是减少供排水行业监管经费支出及水利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4) 农林水（类）支出21443.91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经费、日常公用支出；水资源节约与管理、水土保持，水利设施运行维护等。与上年相比增加5108.88万元，增长31.2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农村水利支出、圩区治理、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支出。

(5) 住房保障（类）支出2617.36万元，主要用于张家港市水务局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住房保障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283.46万元，增长12.1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1年收入预算合计26016.12万元，包括本年收入24843.72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172.40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553.72万元，占94.38%；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90.00万元，占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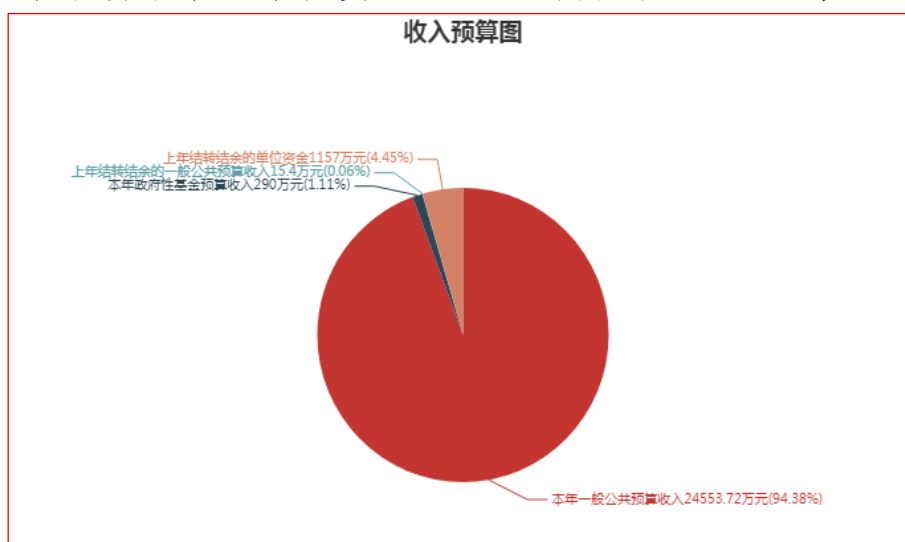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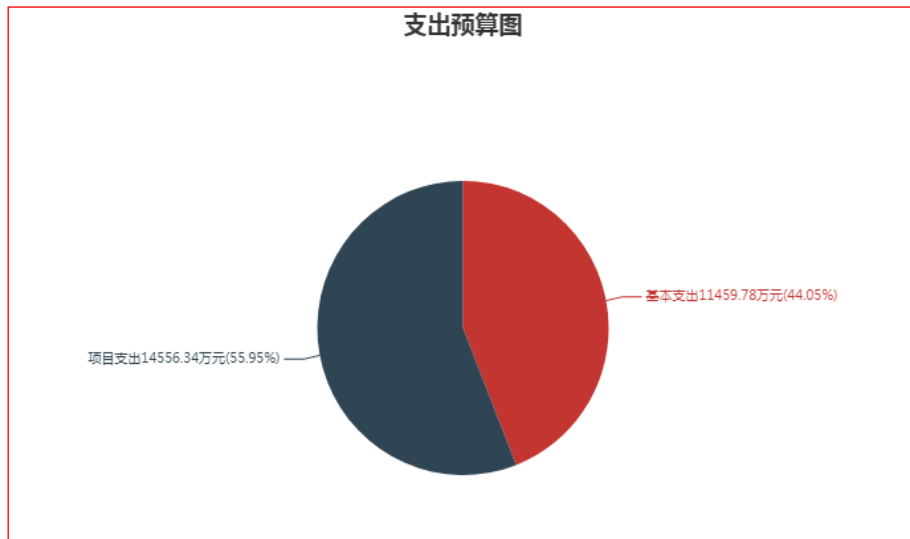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40万元，占0.06%；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1157.00万元，占4.45%；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1年支出预算合计26016.12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1459.78万元，占44.05%；
 项目支出14556.34万元，占55.95%；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4859.12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048.76万元，增长19.4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农村水利支出、圩区治理、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支出。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24859.1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5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048.76万元，增长19.4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农村水利支出、圩区治理、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支出。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19.6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1.51万元，减少52.30%，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46.9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96.53万元，减少86.32%，主要原因是原因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工资改由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门发放。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493.5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46万元，增长0.09%，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279.3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7.78万元，增长15.64%，主要原因是缴费人员数量变动。

（二）节能环保支出（类）

1. 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305.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36.40万元，增长342.6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水务供排水行业监管经费。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支出21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82万元，增长3.3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排水设施管护项目支出。

2.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6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四）农林水支出（类）

1. 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845.4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61.00万元，增长43.68%，主要原因是职能调整增加了下属事业单位，张家港市防汛防旱指挥部调度中心。

2. 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627.4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6.87万元，减少1.08%，主要原因是压缩一般性项目支出。

3. 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2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00万元，减少22.86%，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项目支出。

4. 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支出7991.9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8.52万元，增长2.42%，主要原因是水利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增加。

5. 水利（款）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项）支出2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610.00万元，减少44.60%，主要原因是市级河道岸坡坍塌整治项目经费减少。

6. 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支出222.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0.30万元，增长15.77%，主要原因是增加水利执法项

目支出。

7. 水利（款）水土保持（项）支出1159.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24.59万元，增长24.03%，主要原因是增加水土保持方案评审等支出。

8. 水利（款）水资源管理与保护（项）支出1384.7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33.28万元，增长10.65%，主要原因是增加水资源管理项目支出。

9. 水利（款）水质监测（项）支出176.7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2.72万元，减少6.71%，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项目支出。

10. 水利（款）防汛（项）支出88.3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8.38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增加张家港市防汛防旱指挥部调度中心，防汛项目经费增加。

11. 水利（款）农村水利（项）支出435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350.0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增加农村水利、圩区管理、农村水利工程奖补等项目支出。

12. 水利（款）水利安全监督（项）支出4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00万元，减少4.00%，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项目支出。

13. 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支出365.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40万元，增长4.40%，主要原因是增加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629.3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1.41万元，增长19.21%，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缴费标准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198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2.05万元，增长10.08%，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标准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1459.78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0566.8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892.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4569.1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758.76万元，增长18.06%。主要原因是增加农村水利工程奖补、圩区管理、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等项目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1459.78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0566.8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892.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

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96.7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89.85%；公务接待费支出33.5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0.1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296.7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118.2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92.80万元，主要原因公务用车更新数量减少。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178.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50万元，主要原因增加一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33.5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7.50万元，主要原因继续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原则，减少公务接待费用。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45.5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9.50万元，主要原因继续压减会议费支出。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6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29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0.00万元，增长93.3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水利供排水行业监管及水利安全生产监督支出。

其中：

1.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242.00万元，主要是用于水利供排水行业监管支出。

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安全监督（项）支出48.00万元，主要是用于水利工程领域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175.7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09万元，增长10.77%。主要原因是职能

调整，增加下属事业单位张家港市防汛防旱指挥部调度中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1796.8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125.8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196.0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1475.0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5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9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7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12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26016.12万元；本部门单位共1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2000.00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13.7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 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 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 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 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反映拟定城镇市政公用设施建设法规政策、组织跨区域污水垃圾及供水燃气管网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对城乡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资源利用与环境保护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建设方面的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

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

（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更新改造、大中型病险水库防险、大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

（项）：反映部门派出流域管理机构及其所属各级管理机构履行职责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

（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水利执法监督活动的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

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土保持事业单位的支出，包括规划制订和实施，治理、生态修复、预防监测、调查协调、综合治理、开发技术的示范、监督执法等支出以及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措施和各项管理保护活动的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管理与保护

（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资源管理与保护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进行水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规划，水量分配方案、节水以及相关标准的制订及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流域或跨流域水资源调度，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取水许可、江河湖库及水源地保护监管，水资源公报发布，基础资料整编，水量调度，节约用水，设备仪器运行维护，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审定水域纳污能力和限制排污控制，水资源论证，地下水资源管

理，超采区治理和保护，用水定额管理，水务管理和各项保护管理等。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质监测（项）：

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质监测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水质监测仪器设备运行维护，水环境监测技术的研究、开发与推广，进行水样品采集、保存、运输、测试、化验、分析、资料整编、发布水质公报等。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

反映国家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牧区水利建设、小型水源建设、农村河塘整治以及排灌站、小水电站补助等。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安全监督

（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水利安全生产监督和水利建设项目稽查业务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

（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

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